

外卖骑手与店家矛盾如何化解

浦东公安探索形成“三所联动”移动调解新模式

本报讯 (通讯员 潘东晔 记者 陈佳琳) 干净整洁的白色车身,简洁明了的LOGO,安全感满满的红蓝警灯,占据一整面车身的大屏幕……仅仅是停放在九六广场上,这辆移动调解车就凭借着亮眼的造型、超大的屏幕,吸引了过往群众的目光。

“矛盾在哪里,三所联动在哪里”。潍坊新村地区位于陆家嘴金融城核心区域,辖区内老旧小区多,商圈密集、商务楼宇林立,导致人员密集、群众利益诉求多样、矛盾纠纷易发。为此,浦东公安分局潍坊新村派出所联合街道首创打造了这辆“潍和联动”移动调解车,做到快速感知、发现在早、化解在小,逐步探索形成了“三所联动”移动调解新

模式。

“你就是针对我,有胆子出来干一架!”听闻争吵声,正在九六广场上借助移动调解车开展防范宣传的潍坊新村派出所社区民警朱无遗立即带着车上的人民调解员和社工前去查看情况。“怎么回事?不要吵了,有问题跟我说。”原来是外卖骑手与临街店铺的工友因为送餐问题发生争执,骑手指责员工故意“使绊子”,不肯先做外卖的订单;员工则表示自己要照顾正常堂吃的顾客,不能因为是外卖就直接插队。厘清缘由后,朱无遗立即安排调解员和社工与店铺员工沟通,而他则拉着外卖小哥到旁边劝解。

“吵架只会让事情复杂化,打架更不合

算,谁伤了后续浪费的时间更多,你可是与时间赛跑的人。”“店家也要兼顾堂吃的客人,如果一直给外卖插队先做的话,堂吃的客人肯定也不买账啊!”在引导外卖小哥为店家设身处地思考、将心比心之下,外卖小哥理解了对方的不易,店铺员工也在人民调解员的劝说下,对外卖小哥表示了谅解。最后双方终于放下矛盾,一场争执得以平息。

记者获悉,轮流派驻在移动调解车上的金牌调解团队总共有5个,都是“三所联动”各条线的骨干力量。从警12年的朱无遗是其中一名核心成员。每支金牌团队都由社区民警牵头,配有人民调解员、律师、社工、居委会工作人员等,多元化的团队,足以妥善应对各种

类别的矛盾纠纷。

在日常工作中,移动调解车主要驻守或巡查在辖区警情高发区域、敏感场所区域,一旦接到预警指令,便直接前往矛盾纠纷突发点位,进行上门式服务:遇群众求助时,主动跨前,帮助解决困难;遇突发事件时,快速响应,及时开展应急处置。

此外,移动调解车自带各种定制“服务包”:通过移动车载电子显示屏、喊话器等在人员密集区域不定时传播交通、消防、反诈、治安等安防宣传内容,营造浓厚法治宣传氛围;在户籍办证方面,通过专职社工对居住证办理、临时身份证办理、落户政策等相关政策予以宣讲并提供办理指引。

骑共享单车“碰瓷”又出新花样

嫌疑人用一部碎屏手机实施诈骗

本报讯 (通讯员 卞瀚 记者 陈佳琳) “你怎么开车的?我手机都撞坏了,你得赔偿我!”自认为凭借一部碎屏手机做道具讹诈路上来往车辆,有了“生财之道”,实则已触犯法律。近日,浦东警方抓获一名新型“碰瓷”诈骗犯罪嫌疑人。

“我拿个手机取卡针的工夫人就跑没影儿了!”去年12月21日19时,黄先生来到浦东公安分局孙桥派出所窗口报案,称自己遭到了诈骗。据黄先生描述,当日18时许,他驾车于浦建路龙阳路路口与一骑着共享单车的男子发生碰撞,对方声称手机被撞坏了,要求黄先生赔偿。经协商,黄先生答应把自己

闲置的一部手机赔偿给对方。黄先生在荣科路纳贤路附近将手机交给对方后,对方又说要吧破损手机里的SIM卡取出换入黄先生赔偿的手机中。在黄先生寻找手机取卡针的过程中,对方趁黄先生不备,悄然溜走。一番寻找无果后,黄先生恍然大悟,意识到自己可能遭遇了诈骗,赶忙来所报案。

接报后,刑侦支队立即会同川沙公安处、孙桥派出所通过视频回放、循迹追踪及影像比对等技术侦查手段,发现朱某某有重大作案嫌疑且有类似诈骗前科。浦东警方立即实施抓捕行动并于去年12月22日1时30分许在本区周浦镇周市路一小区抓获朱

某某,当场查获两部涉案手机,并将其口头传唤至孙桥派出所接受调查。经查,朱某某对自己利用破损手机精心策划并实施诈骗的行为供认不讳。

目前,犯罪嫌疑人朱某某因涉嫌诈骗罪已被浦东警方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中。

警方提醒

当前诈骗手段手法多样、防不胜防,市民朋友应增强自我防范意识和辨别能力。遇到纠纷涉及赔付时,要提高警惕避免受骗,如发现被骗,请及时报警处理。

行窃销赃后又大摇大摆回来取车

警方勘查现场时偶遇窃贼,黄金盗窃案速破

本报讯 (记者 郭剑烽) 金铺窃贼销赃后又大摇大摆回来取车,却被正在现场勘验的民警一眼认出当场擒获。近日,宝山警方迅速破获一起金店盗窃案,涉案男子杨某已被警方依法刑事拘留。

去年12月19日7时许,罗南派出所接到辖区一家店铺报案,称店铺内遭窃,被盗黄金首饰价值4万余元。接到报案后,刑侦支队会同罗南派出所成立专案组第一时间对案件开展调查。经过现场勘查与调阅黄金店内安防视频后民警发现,凌晨时段一名男子骑电动自行车来到金铺,发现店铺的卷帘门未锁紧留着一点头缝,于是在破坏店铺卷帘门后钻入店铺内。由于玻璃柜台已上锁,于是这个窃贼从路边找了一块砖回

到店铺内将柜台玻璃敲碎,并将柜台内的黄金饰品一扫而空。

民警根据路面公共视频一路循迹追踪,然而该男子在一路骑行至顾村地区某农宅附近后便消失了踪迹。于是,专案组民警兵分两路迅速行动,一方面由负责刑事勘验的民警前往该区域寻找嫌疑人和其电动自行车的踪迹和走访调查,其他民警则扩大范围,对周边所有金店和黄金回收店排查。

11时许,正在村口守候观察的民警敏锐地发现,一辆网约车缓缓向村口驶来并停在了村口,车上下来的一名男子年龄、穿着和身形与嫌疑人非常相似,于是立即与正在村里开展搜寻的民警取得联系。在进行比对后,

民警确定该男子就是盗窃金铺的嫌疑人,于是立刻上前将该男子擒获。

犯罪嫌疑人杨某到案后,对盗窃金店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杨某称,在实施盗窃后,其将电动自行车藏在了一处农宅内再出门销赃,没料到回来取车时竟被民警一眼认出。目前,犯罪嫌疑人杨某因涉嫌盗窃罪已被宝山警方依法刑事拘留,被盗黄金首饰也已全部追回,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警方提示

农历新年将至,商家应提高警惕,加强店铺安全防范措施。同时警方将继续加大社会面巡逻力度,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行为,确保市民财产安全。

以快递员身份和快递车辆为掩护

一男子非法购得23箱烟花爆竹,还未售卖即被查获

本报讯 (记者 解敏 通讯员 陈卫国) 岁末年初,为有效遏制烟花爆竹安全事故发生,崇明警方加强隐患排查,强化安全管理,成功在横沙岛查处两起非法运输、储存烟花爆竹案,及时消除辖区安全隐患。

去年12月22日下午,横沙派出所对辖区快递点例行检查,在检查一辆用于运输快递的厢式货车时,民警发现堆放在最里边的物件均用塑料膜套着,且没有快递单据,细心的民警拉开塑料膜一角,隐藏在里面的烟花爆竹露了出来。民警立即依法传唤车主即快递员周某。

经调查,快递员周某平时负责往返运输长兴岛至横沙岛上的包裹,临近年底,善于钻营的周某发现倒腾烟花爆竹有利可图,于是准备以快递员身份和快递车辆为掩护,试手非法运输和销售烟花爆竹。当天上午,周某在外省与事先联系好的烟花销售员接头,非法购得价值4000余元的23箱烟花爆竹,并伪装成包裹装上快递厢式货车,运至横沙岛。不想还没开始售卖,即被民警查获。

目前,非法运输、存储危险物质的违法人员周某已被警方依法行政拘留,其非法存储的烟花爆竹被依法予以收缴。无独有偶,也

是去年12月,横沙派出所接群众线索,在辖区一户人家中发现大量烟花爆竹。租住该户的张某从去年9月份开始,分三次从外省将这些烟花爆竹运至租住处,囤积后准备在年底销售牟利。违法人员张某已被警方依法行政拘留,其非法存储的烟花爆竹被依法予以收缴。

警方提示

无证从事销售、储存、运输烟花爆竹的行为涉嫌违法,数量大涉嫌刑事犯罪,运输、储存烟花爆竹存在极大安全隐患。广大市民发现此类违法行为,应及时向公安机关举报。

品牌墨盒竟产自小作坊?

以假乱真的「生意经」被拆穿

本报讯 (通讯员 徐杰 记者 屠瑜) 购买正品品牌墨盒零件,再自行组装加工,王某就这样在自己的“小作坊”里源源不断生产着“品牌”墨盒,打着正品名义对外销售牟利。2024年12月,金山区检察院以假冒注册商标罪对王某提起公诉。

2019年,王某开设了一家专门经营办公用品的网店,由于售卖的用品都是不带商标的通用款,网店的销量一直没能达到王某预期。

“墨盒售价高,需求量大,要是能以假乱真……”2020年11月,思考着如何才能提高利润额,王某将主意打到了品牌墨盒上,并琢磨出了一套“李鬼扮李逵”的法子。

通过各种渠道购买二手正品墨盒配件和防伪标、包装盒等材料,再在自己的小作坊内,将配件清洁、贴标、包装,如此一来,崭新的“品牌”墨盒就“生产”了出来。其后,王某将这些假冒的品牌墨盒以“正品”名义挂到网店内进行销售。

用零散配件制作出的“品牌”墨盒卖出了“正品”的价格,利润自然也上涨不少。成功赚到“第一桶金”,尝到甜头的王某更是认定了这份“生意经”,被废弃的零件、二手墨盒,在王某的小作坊里纷纷变身崭新的“原装正品”。

王某为高额收益沾沾自喜,殊不知法网恢恢,2023年10月,民警在工作中发现某网店有销售假冒品牌墨盒的嫌疑,经侦查后,于同年11月将王某抓获归案。王某的行为不仅侵害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更侵犯了品牌方的知识产权及商业信誉。

案件移送金山区检察院后,检察机关向涉案品牌方送达了《知识产权刑事案件被害单位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最大限度保障被侵权企业的诉讼知情权和参与权。同时,在案件办理期间,检察官多次与被侵权企业及其诉讼代理人联系沟通,听取企业诉求,为企业提供帮助和建议,积极引导被侵权企业提起刑事附带民事诉讼。

2024年12月,金山区检察院依法以假冒注册商标罪对王某提起公诉,被侵权的商标权利人同时提起附带民事诉讼。

检察官提醒

知识产权侵权行为一旦被认定构成侵权,不仅要承担民事责任、行政责任,严重的还可能承担刑事责任,经营者应自觉守法经营。消费者应选择正规渠道购买商品,对价格过于低廉的商品保持警惕,一旦发现购买的商品有质量问题,可立即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举报,如涉及违法犯罪线索,可及时向公安机关报案。